

传世藏本

中国古代野史



吉林摄影出版社

中国古代野史

主 编 齐豫生 夏于全

第四卷

吉林摄影出版社

第四卷目录

明清野史

明代野史

将相野史

严嵩	(1)
张居正	(5)
戚继光	(9)
袁崇焕	(14)
郑成功	(18)

侠士义女传奇

忠顺三娘子	(22)
唐赛儿	(25)
秦良玉	(27)
明浚和尚	(30)
汤显祖	(31)

施工巧匠

传神刻手王叔远	(32)
柳敬亭说书	(35)
御医戴元礼	(37)
技高服众	(37)
戴竹楼弹琴	(37)
邵道人	(37)
蜈蚣入腹	(38)
惧之以死	(38)
杭州技者	(38)
写真	(39)
神医陈士庆	(39)
名医治嗜食症	(39)
黄得功神箭	(40)

野史纵览

许典史智断偷鸡人	(40)
因奸窃银	(41)
马夫贓罪捕真盜	(42)
荒年盜船案	(43)
戚林应判什么刑	(44)
岳父告婿	(45)
沉河冤案	(46)
审猴辨凶案	(47)
葛叶案	(48)
智破疑案	(50)
偷尸赖凶案	(52)
盲人冤案	(54)
手帕奸案	(55)
古刹僧奸案	(57)
悍妇赖奸案	(58)
翁奸儿媳案	(60)
以奸还奸案	(61)
熔锡灌喉案	(63)
凶僧案	(64)

清代野史

宫禁逸闻

香妃白刃	(66)
满清王后	(66)
打发邓胖子	(66)
美人计	(66)
太宗暴死	(67)
侄妻为妃	(67)
太后再醮	(67)
秘密行乐室	(67)
太后出家	(67)
欢乐遇险	(67)
纳姑奇闻	(68)
易妻奇闻	(68)
康熙好色	(68)
泪唾皆香	(68)

世宗母先私年羹尧	(68)
私生子	(68)
太子戏妃	(68)
西洋少女	(69)
奉旨纳妾	(69)
秘戏图	(69)
皇帝惧内	(69)
皇帝养鹿	(69)
慈禧诱赌	(69)
欢喜佛爱财	(70)
孝钦受责	(70)
女童直言	(70)
防淫	(70)
穆宗小史	(70)
皇后绝食	(70)
太后私饭店官	(70)
观剧喝彩	(71)
太后与伶人共卧	(71)
太后做媒	(71)
家丁至后寝所	(71)
梳头毕业	(71)
宫中俳优	(71)
蛇坠后前	(71)
人尽夫也	(72)
皇帝做贼	(72)
宫中见鬼	(72)
丧事戴红顶	(72)
西后饕餮	(72)
内侍答皇后	(72)
宫中淫乱	(73)
购秘戏图	(73)
毅皇后受苦	(73)
宫中淫像	(73)
皇帝拜堂子	(73)
进御嫔妃	(73)
西后不老	(73)
报答	(73)

挟鼻	(74)
赐西洋狗	(74)
帝索毒药	(74)
不令夫妇相会	(74)
宫外戏台	(74)
裕庚女	(74)
缪氏	(74)
凤冠霞帔	(75)
人物皆动	(75)
慈禧干儿	(75)
大法船	(75)
假父	(75)
神仙会	(75)
太后摄影	(75)
摩鬓	(76)
太后开店	(76)
筹款	(76)
宫中秘窟	(76)
南府选优	(76)
九门八点	(77)
宫中女优	(77)
咸丰天子狎妓	(77)
同治性病索命	(79)
光绪皇帝受虐	(81)
行宫宝藏	(83)
皇帝校对	(84)
宣宗勇武	(84)
政变原因	(85)
帝王野史	
皇太极	(85)
康熙帝	(87)
乾隆帝	(106)
将相野史	
多尔衮	(120)
于成龙	(124)
明珠	(126)

田文镜·····	(128)
鄂尔泰·····	(130)
侠士义女传奇	
云娘·····	(132)
侠尼·····	(134)
赛小姑·····	(137)
大刀王五·····	(140)
达爷·····	(142)
空空儿·····	(144)
神侠白兰花·····	(146)
吕四娘·····	(149)
太平天国野史	
宫女·····	(154)
被掳妇女·····	(154)
女刺客·····	(154)
红妃与美男通·····	(155)
秽布制冠·····	(155)
公主择婿·····	(155)
徐妃·····	(156)
人肉馒头·····	(156)
如此御医·····	(156)
天王爱天足·····	(157)
割势如儿戏·····	(157)
廖四妹·····	(158)
东王用催眠术·····	(158)
朱九妹·····	(159)
九千岁之淫威·····	(159)
多宝楼·····	(160)
天王御膳·····	(160)
天王事迹·····	(160)
东王女为父报仇·····	(161)
天王诏谕·····	(161)
天国王宫·····	(161)
下诏求欢·····	(162)
开裆裤子·····	(162)
野蛮食品·····	(162)

瑶台点缀·····	(163)
玉散香消·····	(163)
祭天祈福·····	(164)
空门匿迹·····	(164)
徐妃生计·····	(164)
珠玉宝座·····	(165)
甜露活人·····	(165)

民国野史

怪杰轶闻

才孤高性怪异·····	(166)
惊世才华世间少·····	(172)
狂妄不羁不善终·····	(178)

明清野史

明代野史

将相野史

严 嵩

明世宗的宰相严嵩，是中国历史上有名的人物。他之所以有名，不是由于在他的政绩，而是由于他二十年的宰相生涯中，窃权弄柄，大发国难财，成了当时天下第一贪官。因为他太贪，引来天下公愤，最后全家被抄斩，他本人最终孤零零地死在看守坟墓的篱棚里。

六十花甲始人生

严嵩，字惟中，号介溪，又号勉庵，江西分宜人。生于明宪宗成化十六年（1480年），死于明穆宗隆庆元年（1567年）。父亲是读书人，死时对严嵩说：“别人都买田地以遗子孙，我只为你留下书，好好学习，用世泽物，都在里面。”严嵩从小读书很用功，加上他天资聪颖，十几岁就中乡试头甲。

弘治十八年（1505年），严嵩中进士，被授予庶吉士，即中央政府一般的工作人员，不久被授予翰林院编修。在明代，非进士不入翰林，非翰林不入阁，这就为严嵩以后入阁当首辅打下了基础。

正德三年（1508年），严嵩祖父去世，次年其母亦病逝，于是严嵩丁忧回乡，在县学东南修筑堂宇，自己取名为“钤山堂”，并在里面边守孝边学习。还有一种说法，说严嵩离开京城回江西分宜是因为他身体有病，回乡休养。

这一休养就是十年。在这十年中，严嵩读了很多书，用他自己的话来说是“读书为学，纂言文，凡以为仕禄之具而已”。什么经史子集、宋词唐诗，包括魏晋六朝的骈文，他都有研究，其中以在诗文方面下的功夫最大。从现存的《明诗别裁集》看，里面收集的严嵩作品，还是相当见功力的。他不仅书读得好，诗写得不错，散文、骈文，更是一流高手。从此，他在文坛上开始崭露头角，有了些名气，同时他又多与天下文人学士交游以提高自己的社会声誉。可以说，严嵩在家修养的十年，对他以后的发展至关重要，没有这十年，就没有以后的严嵩。

正德十三年（1518年），严嵩结束了在家的修养生活，重返京师。吏部让他官复原职，任翰林院编修。正德十五年（1520年），任侍讲，专门给皇帝讲课。实践证明，这个职务对严嵩的后半生来说是至关重要的，因为他的诗文功底好，骈文也不错，使新皇帝嘉靖对他青睞有加，格外器重，从此，严嵩官运亨通，平步青云。

嘉靖四年（1525年），严嵩拜为国子监祭酒，即大学校长；嘉靖十四年（1535年），做了礼部尚书兼翰林院学士，算是堂堂正正的朝廷大员了；嘉靖二十一年（1542年），嘉靖帝加他太子少保、

太保銜,几个月后,以尚书兼武英殿大学士入直文渊阁。因明朝不设宰相,大权集中在皇帝一个人的手里,吏、户、礼、兵、刑、工六部尚书加上大学士銜,就有文渊阁值班的资格,可以经常面见皇帝议事。所以,武英殿大学士入直文渊阁,就等于宰相了。不久,嘉靖帝命他为首辅,即实际上的第一宰相,成了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最具实权的人物。这一年,严嵩六十二岁。从他中进士算起,几近四十年的沉浮,终于登上权力的顶峰。

据传,严嵩在老家休养期间,有一相者对他说:“你四十以前苦命一条,过了中年才富贵,六十花甲始人生,吃不完的金山,搬不动的银山。”一般的吏员到了六十已是风烛残年,日薄西山,准备告老退休了,可严嵩却健壮得很。据《明史传》载:严嵩瘦高条的个儿,眉毛稀疏,说话却底气十足,声音洪亮,走路健步如飞,如小伙子似的,毫不见老态。

“皇家没我富,皇家没我乐”

也许是仕途的沉浮、生活的艰难,使严嵩认识到:要富贵必须要有权,有了权才能保富贵。于是,他一旦大权在握,就绞尽脑汁巩固权力,编织各种关系网,为他以后的贪赃枉法扫清道路,具体有如下措施和手段。

一、媚主固宠,控制皇帝。

明世宗朱厚熜是中国历史上有名的混账皇帝,他在位四十多年,其中就有二十年不住在故宫,而住在西苑,他说故宫有鬼。在他当皇帝时,总共只有三次朝见过大臣,朝政完全失去控制。严嵩是惟一经常能与皇帝见面的宰相,因而理所当然地操纵了政柄。

严嵩控制皇帝、媚主固宠之术有二:一是善写青词。明世宗好道教,自称道教皇帝,每月都要在宫内设水陆道场祭祀道教祖先老子和张道陵。在祭祀时,命大臣写祭神的告文,用朱笔书写在青藤纸上,谓之“青词”,实际上是骈体文。写得好的立即就可得到提升。而在所有大臣中,严嵩文学功底好,写的青词最合世宗心意。严嵩每天在处理朝政之余,更按照皇帝的要求,精心斋醮祈祷,奉玄修道,撰写青词,因此最得皇帝宠幸。二是揣宠有术。严嵩当宰相时已是六十三岁的老人,宦海沉浮几十年,知道如何才能得主子的欢心。他当宰相期间,为了显示自己的忠心,朝夕在西苑值班,节假日也不回家,史称他“朝夕值西苑板房,未尝一归洗沐(指古代官吏的例假)”。而明世宗喜经史,每至夜分,遇上有不了解的问题,写于片纸上,命内侍持以示内阁,立等回话。由于严嵩整天都在西苑当班,往往能即时奏答,使世宗大喜,说他“忠勤敏达”,是个好宰相。

控制了皇帝之后,严嵩进一步的措施是把票拟大权抓在自己手里。何谓票拟,就是皇帝、宰相对朝中大事的处理意见,先是由大臣写下奏章,交给宰相,后由宰相用小纸条写成处理意见,再由皇帝用朱笔批示、下达,这种办法由明成祖朱棣开始,以后近二百年不废。因明世宗爱玩,喜荒唐胡闹,梦想成仙,又不见大臣,使严嵩得以独掌票拟大权。而明世宗对严嵩又宠信不疑,因此,严嵩通过票拟把朝政牢牢控制在自己手里,借以排斥异己,培植亲信。

二、父子俩演双簧。

严嵩有个儿子名世蕃,是个精明练达胜乃父而其貌不扬的人,史称严世蕃人矮、头大、脖子短、小眼睛。他尽管其貌不扬,但对朝廷法规政策十分熟悉,又精通权力、受贿之道,学问也好。有时明世宗交给严嵩的咨询手条,辞旨深奥,连严嵩都“瞠目不能解”。而严世蕃往往能“揣摩曲中,据之奏答,悉当上意”。严嵩年岁大了,又日夜值宿西苑,有些事情照顾不到。他见儿子如此聪明、能干,所以,各部大臣找他有事请求裁决时,严嵩就说:“老臣颇忙,可找小儿咨议。”有时干脆把票拟的大事也交儿子去办。时间一长,朝廷上下就说严嵩是大丞相,儿子是小丞相。两人共

同控制了朝政。

严嵩当宰相后，就命严世蕃为工部左侍郎，是掌印工作，官不大，但有实权。严世蕃又有大权在握的老子在朝中为相，所以，朝中大臣求见之人络绎不绝，门庭若市，而严世蕃非常熟悉官职大小要价的多少，他向别人索取贿金，“毫发不能匿”。有时大臣有事索性不找严嵩，因为他们知道“未馈其父，先馈其子”。有儿子在前台办事，老子在后台撑腰，一攻一守，相得益彰。如有人揭发严世蕃的贪污行为，严嵩就赶快到皇帝那里主动承担责任，把严世蕃臭骂一顿，这样便得到了嘉靖帝的宽宥。因此，严世蕃更是有恃无恐，他光是遍布在京城及苏、杭、扬州的老婆就有二十七个。

三、培植亲信，组成复杂庞大的权力关系网。

刑部主事赵文华原是严嵩当国子监祭酒时的生员，算是师生关系。为了往上爬，他认严嵩为干爹，第一次给严嵩送礼，是送给严世蕃二十七个老婆每人一顶金丝做的蚊帐和一件金簪子，从此，就靠上了严嵩这条粗腿。赵文华官不大，可贪污的臭名却人人皆知，因而遭到弹劾，被贬到地方任州的判官（副专员）。可是由于他贿赂了严嵩，不但没到地方上任职，反而回到刑部做了比主事还高一级的郎官，不久，又升为通政（给皇帝送文件的官），第二年又升为工部右侍郎。赵文华不懂军事，为了捞油水，主动申请到浙江前线领兵打仗。经过严嵩的批准，赵文华到了浙江，学习他干爹贪污受贿的伎俩，搜刮民财亿万。

兵部侍郎吴嘉会，负责修筑河北北部的长城以抵挡鞑靼入侵，因在施工中偷工减料，贪污公款，致使刚刚竣工的城墙倒塌，鞑靼乘虚而入，兵临城下。吴嘉会因是严嵩死党，只被罢官而未被判刑。

因权力的关系，地方大员与朝中大臣都相继往严嵩这边靠，抱他的粗腿，从而形成从朝廷到地方的庞大的权力关系网。如浙江总督胡宗宪，都御史鄢懋卿，职方郎中方祥，尚书吴鹏、欧阳必进，大将军仇鸾等人，都是严嵩在朝中的死党。

四、排除异己。

严嵩对给他提过意见的人都设法排挤，有的置之于死地，使满朝文武敢怒不敢言，万马齐喑。大学士夏言比严嵩资格老，最后不但被他排挤出朝廷，而且还被他借皇帝之手杀害。一些高级官吏，如吴时来、杨继盛、沈炼、王抒等人，都因揭发过严嵩而被处死。至于遭流放、罢官者，更是不可胜数。

经过如此这般的动作，一切障碍都基本上被排除，一切关系都基本上被疏通。金银财宝便源源不断地流向严嵩的腰包。

严嵩为相几十年，到底贪污了多少？据《明史》载，嘉靖四十四年（1565年）严嵩被抄家时，搜出黄金三万两，白银二百多万两，其他珍宝价值数百万两。其实，严嵩的财产远不止此。据野史载：严嵩与其妻欧阳氏曾埋金于地，每百万两为一窖，一共有十余窖。嘉靖二十九年（1550年），北方鞑靼的俺答汗率兵攻到北京，严嵩密运财产回老家，大车数十辆，楼船十余艘。而光是他的管家严年，一年得到的贿赂就有十万两白银。据《明史纪事本末》一书记载：严嵩一家的珍宝比皇宫里的还多，还珍奇。严嵩除了在北京有豪华的居宅外，还在江西老家、南京、扬州等地，建筑了数十处豪华的别墅。在这些深宅大院中，粉黛之女，列屋骈居，衣皆龙凤之纹，饰尽珠玉之宝，用象牙做睡床，用镶金丝的绸缎做帷幔，朝歌夜弦，荒淫无度。严世蕃曾得意地说：“皇家没我富，皇家没我乐。”

那么，严嵩又是通过哪些渠道贪污到这么巨大的财产呢？概而言之有五个来源：

一、利用科举机会向应试举子索贿。严嵩还在当礼部尚书时，利用掌握考试的大权，在招考

译字生(翻译)时,公开索贿。考生听说新上任的礼部尚书索贿,就比赛似的送钱送物,严嵩便择贿额大的录取。

二、向藩王索贿。明太祖朱元璋做皇帝时,封子弟功臣到全国各地为王。到了嘉靖年间,明朝已有二百年历史了,各地藩王也更换了好几代。而每次旧藩王死去,新藩王继位,都必须由皇帝批准才能生效。一个藩王往往有几十个儿子,上百个孙子,在继位时,往往争得你死我活,争斗各方为了取得皇帝的批准,自然要到朝廷走关系。严嵩便瞅准这个机会,视礼物的多寡,向皇帝上进言,如永寿共和王的儿子和长孙争位,用了三千两银子贿赂严嵩才取得继承权。这种由皇帝批准立藩王的事例几乎每年都有,全国有二三十个藩王,严嵩从中得了多少金银,不言而喻。

三、封官许愿受贿。在严嵩当宰相二十多年的时间里,人要当官、升官、办事、发财,不经过他那一关是不行的,经过他那一关而不送钱也绝对是不行的。嘉靖二十年(1541年),交城王不服明朝所管,因对其出师征讨可得一大笔军费,可以升官,于是有一个叫袁杓的将军想带兵前去征讨。他担心朝廷不批准,便派了一个下级军官,带了黄金白银各三千两送给严嵩,征讨之事遂得以批准。

四、为有罪者减刑受贿。有个叫王汝孝的地方官犯了死罪,因向严嵩贿五千两银子,死罪改为流放。总兵俞大猷,在浙江前线抗倭有功,只因不善交际,严嵩怒其不附己,就授意总督胡宗宪诬陷俞大猷失职,使其下狱判死罪,后来还是俞大猷家向严嵩行贿三千两黄金,才免于一死,被发配到北方边境戴罪立功。

五、克扣军饷。明朝北方有蒙古鞑靼、东南沿海有倭寇,每年的军费达白银五百万两,少者亦有三百万两。据当时的刑部主事张翀的揭发是军费开支“输边者四,馈嵩者六”。话虽激烈,但严嵩克扣军饷的数额的确不在少数,按百分之五十算,每年亦有近二百万两。

至于其他受贿的方法就更多,如朝中官员办事要行贿,升官要行贿,交赋税要行贿,更有甚者,文武大臣死后,按古代常例,要由朝廷给一个谥号,谥号有美恶,其家属为了得一美号,也要向严嵩行贿。

贪字头上两把刀

金银财宝是个好东西,人见人爱。如是辛勤得之,别人羡慕;如是来路不明而得之,别人就有意见;如是巧取豪夺、损公肥私、靠行贿得来,则会引起公愤。严嵩当宰相二十余年,窃权弄柄,排斥、诛杀异己,富甲王室,威福莫比,最后引起天下公愤,其在劫难逃,就在情理之中了。

严嵩父子及其党羽的胡作非为,激起朝中正直官员的愤慨和反对,纷纷上疏揭露他们的罪行。先后上疏的朝中大员和地方官有:谢瑜、叶经、童汉臣、赵锦、王宗茂、何维柏、厉汝进、沈练、徐学诗、杨继盛、周铁、吴时来等多人。但这些人没有一个有好下场,轻则被贬,重则被杀,其中以沈练和杨继盛的后果最有代表性。

锦衣卫经历沈练,为人刚直,嫉恶如仇,他对严嵩的专权用事,十分痛恨。他于公元1551年上疏,开列了严嵩有纳将帅之贿、揽吏部之权、阴制谏官、妒贤忌能、纵子受财、擅宠害政等十条大罪,要求罢黜以谢天下。结果严嵩以诬陷大臣罪把沈练贬于保安(今陕西志丹县)。到保安后,沈练继续痛骂严嵩,在百姓中历数严嵩的罪行,同时还扎了个草人以代严嵩,让人作为靶子练习射箭。严嵩知道后气得咬牙切齿,发誓报复,就以谋反罪把沈练抓入北京处死,同时还杖杀了沈练的两个儿子。

继沈练之后,兵部员外郎杨继盛也于1553年呈上《早诛奸险巧佞贼臣疏》,也列出严嵩十大

罪状,言辞较之沈练更激烈,在社会上引起很大的反响。严嵩向嘉靖帝进言,说杨继盛是变着法儿骂皇帝。嘉靖帝大怒,抓杨继盛下狱,刑杖一百,三年后被处死。

杀了沈、杨二人后,不仅未平息人们对严嵩的攻击,反而谴责之声更高,严嵩父子成了众矢之的,日子不好过了。

同时,随着时光的流逝,嘉靖帝对严嵩的宠信也日益淡薄。此时的严嵩已是八旬老叟,精力衰退,头昏目花,而嘉靖帝又经常写上一些小纸条要他回答,严嵩答不出,只好找严世蕃,严世蕃正在与女人鬼混,顾不上。嘉靖帝立等回音久不见复,因而对严嵩日见不满,于是各种有关严嵩的谗言诋语就接踵而至。1562年5月的一天,嘉靖帝问道士蓝道行:“今天下何以不治?”蓝道行立即回答:“只因贤未进,不屑未退之故。”嘉靖帝道:“谁是不屑?”蓝道行曰:“严嵩!”对道士的话,嘉靖帝是深信不疑的,就叹了口气,不做声了。

御史邹应龙从太监那里得到消息后,在大臣徐玠的支持下,参了严嵩一本,说他“溺爱恶子,召赂市权,专利无厌,应斩世蕃首悬之于市,以为人臣凶恶不忠之戒”。嘉靖帝乃传下谕旨:罢严嵩官,严世蕃贬雷州半岛。

可严世蕃没有到雷州,在半路上就逃回分宜老家继续作恶。于是御史林润再参严世蕃“诣不轨状”,说他不老实,态度恶劣。嘉靖帝遂下诏:严世蕃斩首,严嵩削去官籍,家产查抄。时间是嘉靖四十三年(1564年)。

此时的严嵩又成了片瓦全无的穷光蛋,因没有了官籍,成了老百姓,只得回分宜老家,请人在他祖父的坟墓边搭上个草棚子以安身。两年后,严嵩凄凉地死去,死时八十七岁。

真是:生前聚财无限多,聚到多时全没了。

张居正

张居正是中国历史上被誉为是继王安石之后的又一个改革家。他执掌相位十六年,以猛治吏,令行禁止,以俭聚财,巩固边防,使明王朝后期那一塌糊涂的黑暗政治里出现了一线光明。

东宫严师

张居正,字叔大,湖北江陵人。生于明世宗嘉靖十四年(1525年),死于明神宗万历十年(1582年)。相传其母在生他时,梦牵牛星入怀,产后光照内室,久而乃去。是否真有其事,不得而知,民间稗闻,聊供谈资。

张居正长大后,果然异乎常人。面长眉秀,胡须长达胸前,不苟言笑,城府深不可测。举止以英雄自诩,做事勇于负责,不谄过于人,敢作敢为,极受人称许。年十五,就以颖敏绝伦之才中诸生,写文章下笔如飞,不事加点,因而名重乡里,闻于官宦。巡抚顾璘起初不信,要张居正当场作文,果如所闻,顾璘大奇之,对人言:“此儿当为国器。”并解下自己珍贵的犀带送给张居正,说:“君异日当玉腰蟒带,犀带会被你视为敝屣。”叮嘱张居正好自为之。

相传荆州刺史端成有次见到张居正后,深以为异,因端成晓《易》,与之卜卦,得之,大惊:“吾数十年后必死于此人之手。”二十年后,张居正拜相,以贪污罪判端成死罪。而当时的张居正还名不见经传。民间野史,不可深究,但也说明张居正在当时也许是非常有特点的人。

嘉靖二十六年(1547年),张居正中进士,授职庶吉士,后改为编修,是朝中整理古籍、文史一类的官。在职期间,张居正认真钻研国史,探求历代存亡得失,夏炎冬寒,毫不间断。当时的宰相

徐玠见后,很器重这个好学不倦的年轻人。对权重天下的宰相严嵩,在满朝人都惧怕他的情况下,张居正以一小职员,凛然相向,不亢不卑。也许是邪不压正,严嵩居然对张居正惧怕三分,他对儿子说:“此桀异日必掌相位,吾不能断子孙之路。”从此,严嵩对张居正另眼相看,深为器重,举荐他为右中允,领国子司业事。

嘉靖三十九年(1560年),张居正迁为侍裕邸讲读,后又迁右谕德兼侍读,进侍讲学士,领院事,成为东宫皇太子的专职老师。嘉靖帝叮嘱张居正:“卿可为朕严束之,毋废学业以坠祖宗之业。”张居正长得仪表堂堂,威不可犯,使得当时的皇太孙、即后来的万历皇帝朱翊钧闻声而股栗。张居正为他规定的读书书目及饮食起居的各种规矩,朱翊钧遵若圣旨,丝毫不敢违背。有时,一连坐读几个小时,使朱翊钧苦不堪言,像坐牢一样难受。一旦张居正离去,朱翊钧就如释重负,才敢与宫人玩耍。所以,朱翊钧对张居正是既怕他,在心里又恨他。

有一次,张居正辅导太孙读孔子的《论语》,朱翊钧老老实实、认认真真地朗读着。当他念到“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乐乎”时,没有把最后一个“乎”字念出来,张居正在旁一听,大声喝道:“还有‘乎’字!”朱翊钧吓了一跳,连忙说:“对,对!还有个‘乎’字!”说完,已大汗淋漓。

朱翊钧在当太子时,是有名的顽童,就是以后当了皇帝也顽性不改。但他一生怕两个人:一个是他母亲李贵妃,即后来的慈圣皇太后,一个是张居正。每当传闻朱翊钧有劣迹时,李贵妃就手持棍杖训斥不已,实在没法了,就把张居正搬出来:“你再不改,我只好请张先生来。”朱翊钧一听,立即老实了:“我听话,母亲不要告诉张先生。”朱翊钧当了皇帝,对张居正不呼其官衔,只呼“元辅张少师先生”以示尊重,可内心却怕死了张居正。因此,明王朝后期,尽管皇帝昏庸,但由于有张居正这擎天玉柱,才致大厦不倾,张居正一死,一切全完了。

皇太后知道自己儿子是半斤八两,就对张居正寄予厚望,要他勤心政事,辅佐皇帝。她对张居正说:“我不能朝夕与皇帝在一起,我担心皇帝不像以前那样勤政、好学,以致荒怠先帝之业。所以,先生有师保之责,与别的大臣不一样,请代我朝夕教之,以辅政事,无负先帝之重托。”并赐张居正蟒带、白金、彩币,以示褒奖。

嘉靖四十五年(1566年),朱厚熜死,朱载堉即位,是为穆宗。因张居正以东宫侍读之职辅导太子有功和勤于入阁办事,被授予礼部右侍郎兼翰林院学士,一个月后,又迁吏部左侍郎兼东阁大学士、兼《世宗实录》总裁,不久,又进迁礼部尚书兼武英殿大学士,加少保兼太子太保,与朝中其他两个宰相共掌相柄。

隆庆六年(1572年),穆宗死,神宗朱翊钧即位,改元万历。神宗即位后,就拜张居正为朝中第一宰相,史称首辅,并赐金币及绣蟒斗牛服,以示尊重。

十年勤政只为国

作为一个社会发展形态来说,中国封建社会到了明王朝后期,它的一切顽症、亡症都已具备并显露出来了。

明嘉靖帝时,国势急剧下降。朱厚熜是有名的荒淫、残暴的混账皇帝,他在位四十五年,一共只有三次接见大臣,一辈子稳居深宫只做两件事:第一件事就是以道教皇帝自居,经常设水陆道场祭祀道教先祖老子和张道陵,经月不息;第二件事就是派人炼丹,以求长生不死。有一次,他听方士说处女的阴血可以炼丹,能使人青春永驻,就命太监找来宫内年轻宫女,破其处女膜以取阴血。因此,这些宫女恨死了朱厚熜,宁愿死也不受这种侮辱。嘉靖二十一年(1542年)十月二十一日深夜,以宫女杨金英为首的十几个宫女想趁嘉靖帝睡觉时用绳索勒死他。因宫女一时胆怯,

绳子的结头打的是死结，拉不紧，使朱厚熜捡了一条命，这就是明朝历史上有名的“闹官案”。

皇帝如此，大臣便争相仿效，贪官遍地，卖官鬻爵已成风气，一些奸佞之徒乘机发国难财。小官小贪、大官大贪，著名的宰相严嵩就是利用嘉靖帝的胡闹而掌握国柄、贪污受贿的，光是他家的黄金白银就可以为明王朝的所有官员发三年的薪水。总之，整个社会一切都不正常了，国家机器陷入瘫痪状态。

对于这些触目惊心的社会现象，张居正是心知肚明。所以，他一旦相权在手，就开始以自己的威望大刀阔斧地改革政治、整顿吏治，以使国家机器正常运转，给垂死的明王朝注入新鲜血液。

概而言之，张居正的革新有四个大的方面：

一、对内严于皇帝，要求皇帝做天下人的表率；二、对外以猛治吏，令行禁止；三、以俭聚财，禁止奢侈浪费；四、巩固国防，起用良将，平定边乱。

明神宗刚即位，张居正就告诫他：当了皇帝，就是天下百姓的首脑了，不能再像以前当太子那样嬉闹而不成体统，这样才能守住祖宗之基业。他要明神宗“废游宴而重起居，专精神以广圣嗣，节赏赐以省浮费，却珍玩以端好尚，亲万几以明庶政，勤讲学以资治理”。

明神宗一听，嘟哝道：“天子如此难当？”张居正严肃地说：“天子者，万民之父母，群生之日月，天子只有兢兢业业，才不负万民之望。”神宗噤若寒蝉，不吱声了，内心却很不舒服，只是迫于太后之严，张居正之威，才不得已而行之。

之后，为了使神宗亲政有章可循，像古代的明帝圣君一样，把天下治理得井井有条，张居正就将明以前古今治乱之得失及明太祖创业史实，编纂成《宝训》、《实录》等书，分为四十项，要明神宗认真遵守。

一曰创业艰难，二曰励精图治，三曰勤学，四曰敬天，五曰法祖，六曰保民，七曰谨祭祀，八曰崇孝敬，九曰端好尚，十曰慎起居，十一曰戒游佚，十二曰正宫闱，十三曰教储贰，十四曰睦宗藩，十五曰亲贤臣，十六曰去奸邪，十七曰纳谏，十八曰理财，十九曰守法，二十曰儆戒，二十一曰务实，二十二曰正纪纲，二十三曰审官，二十四曰久任，二十五曰重守令，二十六曰驭近习，二十七曰待外戚，二十八曰重农桑，二十九曰兴教化，三十曰明赏罚，三十一曰信诏令，三十二曰谨名分，三十三曰裁贡献，三十四曰慎赏赉，三十五曰敦节俭，三十六曰慎刑狱，三十七曰褒功德，三十八曰屏异端，三十九曰饬武备，四十曰御戎狄。

同时，张居正把这些治国条章公布于朝廷，派专人向神宗定期宣讲，又成立皇帝起居室，命专人记录皇帝每天的动静和朝廷内外大事，并定期让张居正过目，向他汇报。因此，宫中事无巨细，都逃不过张居正的眼睛。内宫有两个小厮名孙海、客用，因为有一次劝神宗多玩一点，张居正知道后，命人以大棒逐出，后命有司把二人充军。

如此一来，明神宗即位之初的那段时间，在张居正的严辞督促下，确能用心政事，颇有图治之风；宫内风气肃然，谁也不敢马虎，太监、小厮更不敢劝皇帝胡闹、游玩。所以，史称神宗前期有中兴气象。

其次是整肃吏治、尊主权、课吏职、信赏罚，令行禁止。虽万里之外，一声令下，须立即行动的，不得延误。有功者赏，有过者罚，不避贵贱，一视同仁，该罚当罚，该斩当斩。宰相有如此权威，在中国历史上，张居正也许是名列前茅的了。

神宗万历三年（1575年），黔国公沐朝弼数犯法，按明律当斩。于是张居正命朝中各部大臣讨论此事。沐朝弼的先祖沐英是朱元璋的养子，数随朱元璋立有大功，沐英又与太子朱标友善。明王朝开国后，沐英被封为云南王，并剖铁券，沐英子孙世代代永镇云南，是明王朝独一无二的异姓王。

所以,当张居正提出此议后,朝廷中就有人反对,认为王侯之家不能施以重刑。张居正一听,火冒三丈,严斥道:“法不施于贵何以为法?何以治天下?”并对沐朝弼的儿子沐庶说:“汝速回昆明,抓汝父来治罪,限期不至者,立斩汝首。”沐庶不敢不从,只好随朝中一官员去云南把沐朝弼抓来,关在南京监狱,不久被处斩。

明朝的都察院是个有油水的部门,其官员外出巡访,都得到大量贿赂。张居正下令,都察院的官员巡访回来后必须如实报告受贿情况,如自动实报,有死罪的改流放,不报者,流放罪改死罪。有一官员以为自己与朝中一些大臣有旧而抗拒不报,张居正立即指示锦衣卫督办,然后把这位官员流放三千里,最后死在边所。御史刘台去辽东巡视,因受贿回来后谎报军情,张居正得知后,命锦衣卫杖棍一百,流放大西北。

如此一来,众吏肃然。因为数十年来,官吏贪赃枉法惯了,见张居正痛下猛药,觉得很习惯,就劝张居正宽松一些。张居正道:“吏不治则民慢,吏贪则民苦,要治天下当从吏始,不严,何以治之?”给事中余懋学请张居正不要太猛,张居正大怒:“汝替贪官辩护耶!”就削其职。御史傅应祯劝张居正应宽大些,言辞较余懋学更激烈,被张居正抓起来,杖棍一百,远戍边境。

史载有张居正严执法、省冗官、清庠序的举措。他规定,公卿群吏出巡时短距离内不得乘车子,郎署有官病死,他据实认为不需要再补官,就不补,并规定贵族子弟入仕的名额。因此,朝中多有恨他者。

第三是俭以聚财,禁止浪费奢侈。在明代中后期,贪官污吏多如牛毛,国家财政收入严重不足。神宗上台后,连在东南一线抗击倭寇的戚继光、俞大猷所需要的军饷也筹集不齐。因此,张居正执掌相柄后,面临的第三大任务就是聚财以充实国库。

为了敛财,他采取的第一个措施是兴修水利、发展生产。神宗万历四年冬(1576年),针对黄河、淮河水患泛滥的情况,张居正发民工二十万疏浚河道,修塘筑堤,整修水库,使两河流域的水害基本上得到控制。效果立竿见影,第二年就带来大丰收,几年下来,太仓积蓄的粮食足可吃十年。

第二个措施是发展商业流通,为国家做生意赚钱。万历五年(1577年),他下令民间养马易马,既可保证军队之需,又可富百姓。民间如不能缴马就出钱。一年之中,太仆积金四百万。

为了充实国库,张居正规定各级地方官和朝中大员除俸禄外,一切奢豪之需一律禁止,更不得假公济私中饱私囊,一经发现,就由锦衣卫严肃查办。同时,严令江南豪族及大户补赋,输钱于国,并派出大吏精悍者严行督责,以完成其数,拒不交者,严责不宥,或入狱,或流放。因此,那些大户敢怒不敢言,只得乖乖地交钱。

就是对皇帝也是如此。万历六年(1578年)夏,给事中上言河北天灾伤民,请求救济。当时正值张居正为神宗讲解诗文、经术,张居正就劝神宗要爱民如子,除了对那些营私背公、剥民欺上的贪官污吏予以严惩外,作为皇帝本人也应节俭;宫中的一切用度、服饰都应从简,赏赐布施,皆应禁止。

神宗开始还俭朴了一段时间,不久又恢复如故。张居正知道后,很恼火,对皇帝正色道:“陛下能欺臣,能欺天下百姓乎?能欺祖宗乎?民足则君足,民不足则君何以足?虐居以为己,无异剜肉补疮耳。”神宗一听,脸色大变,只好照张居正的话去做,宫中的一切费用、服饰,一律从简,赏赐、布施,亦告停止。

因此,在张居正为相期间,国库充实,每年太仆积钱上亿。有了钱,边防军事亦可得到巩固和加强。

四是清除外患,巩固国防。

神宗时,中国的外患北有蒙古,东北有辽,东南沿海一带有倭寇。为了平息外患,巩固国防,张居正借日渐充实之国力,大胆起用青年将军安定天下。先后任用李成梁、俞大猷、戚继光等人,分别镇守辽东、蓟门等地。尤其是戚继光,张居正更是倚为长城,放手让他去发挥自己的军事天才。只用了五年时间,戚继光就平定了东南沿海的倭寇及广东的山匪之乱。之后,又调他北上蓟门,抵御蒙古和辽兵,为保卫国家安全作出了重要贡献,也使明王朝出现中期以后少有的安泰气象。

身后奇冤

明万历十年(1582年)五月,张居正因头痛目昏之病而去世。神宗加赠他太傅,进太师,赠上柱国,谥文忠,钦准其子张编修由指挥僉事进同知。出葬那一天,神宗命在京的四品卿、锦衣卫上官、司礼太监护丧归葬,葬礼极为隆重。

张居正的死对明王朝是一大损失,可对明神宗来说则意味着解除了紧箍咒。神宗闻张居正死,外表极为悲恻,内心却欣喜不已,还与左右喝酒以示庆贺,说:“我终于可以喘一口气了。”一年后,有人上书言张居正贪污,神宗二话不说,就下诏夺张居正上柱国、太师的官衔和爵位以及文忠的谥号。如此一来,那些平时受张居正削职、流放、判刑的官吏,也纷纷上疏倒张。为了增大上疏的可信度,还指使人做伪证,说张居正贪污了多少云云。于是,神宗命锦衣卫查办张居正的眷属。

张居正是湖北江陵人,荆州太守得知朝廷在调查张居正的贪污行为,为表功,就预先把张居正一家全部禁锢在一间房子里,门上加锁。待锦衣卫启门时,家人已有十多个被饿死了。锦衣卫在抄张居正的家时,发现除了皇帝所赐之外,别无所所有。锦衣卫不甘心,就严刑拷打在朝中任礼部主事的张居正的长子张敬修,要他承认有贪污行为。张敬修挨刑不过,只好承认贪污三十万金。锦衣卫大喜。等管束稍懈时,张敬修就上吊自杀了。

随后,神宗宣布张居正为“厉鬼”,并下诏:张家只留空宅一所,田十顷以糊口,其余如皇上所赐的玺书、四代诰命全部剥夺上缴。可能神宗考虑到张居正好歹当过自己的老师,才免于对张居正掘墓抛尸,而其弟张居易,子张编修、张嗣修,俱发往云南、贵州一带烟瘴病疫之地充军。只有一年多的时间,名重天下、有功于国家的宰相之家顿时烟消云散,天下多以为冤。

终万历之世,无人敢替张居正伸冤,一直到明崇祯皇帝三年(1630年),礼部侍郎罗喻义才提出应为张居正恢复名誉。尚书李日宣对崇祯帝说:“故宰相张居正,受命辅政十几年,任劳任怨,举废饬弛,才有万历初年之治。在他为相时,中外安宁,海内殷富,纲纪法度皆修明。功在社稷,人益追思,不复爵,天下不服。”于是崇祯皇帝恢复了张居正的一切官衔、爵位和谥号,并诏示天下,以谨后世。

张居正又从“厉鬼”变成了功臣,而他的各种富国强兵及便民举措也将永载史册。

戚继光

戚继光是明代中后期著名的军事家。他率领的“戚家军”,在几十年的时间里,转战浙江、福建、山东、上海、广东一带,平息了几十年来给东南沿海一带带来深重灾难的倭寇之患,为国家的安危作出了重要贡献,是明王朝中后期的长城与柱石。他晚年受到了不公正的待遇,忧愤猝死,所以几百年来,人们一直在怀念这位把自己的一生献给国家的民族英雄。